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3-013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春兴精工”）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担保金额超过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5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核定公司下属子公司2023年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额度情况概述

根据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需要，为缓解公司短期流动资金周转压力，降低筹资成本，2023年公司下属子（孙）公司为公司提供不超过139,5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

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需要，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2023年担保额度拟设定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对象与 公司关系	被担保方最近 一期资产负债率	拟设定担保 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 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 联担保
1	春兴铸造（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春兴精工	本公司	87.61%	81,500	129.66%	否
2	春兴精工（常熟）有限公司	春兴精工	本公司	87.61%	7,500	11.93%	
3	苏州工业园区永达科技有限公司	春兴精工	本公司	87.61%	22,000	35.00%	
4	迈特通信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春兴精工	本公司	87.61%	5,000	7.95%	
5	金寨春兴精工有限公司	春兴精工	本公司	87.61%	23,500	37.39%	
合计					139,500	221.94%	

上述担保额度公司可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下使用：在向金融/类金融机构申请和使用综合授信额度、向供应商采购货物时使用供应商信用额度及信用账期、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及对外投标等日常经营需要、开具履约保函、提供反担保等，子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内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子公司之间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可以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具体担保条款在实际担保业务发生时，由相关方协商确定，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1年9月25日
- 3、法定代表人：袁静
- 4、注册资本：112,805.7168万元人民币
- 5、注册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浦田路2号
- 6、主营业务：通讯系统设备、消费电子部件配件以及汽车用精密铝合金构件及各类精密部件的研究与开发、制造、销售及服务；LED芯片销售、LED技术开发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照明工程、城市亮化、景观工程的设计、安装及维

护；自营或代理以上产品在内的各类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所需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总资产	5,574,697,224.96	6,204,580,694.74
总负债	4,884,019,458.03	5,482,671,964.10
净资产	658,969,965.76	628,553,106.03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1,829,823,898.45	2,673,295,250.66
营业利润	19,358,601.94	-941,221,508.23
净利润	14,169,031.86	-1,104,314,675.42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被担保人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额度为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拟定2023年的额度，具体担保协议由公司、子公司与相关机构在担保业务发生时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下属子公司为公司设定担保额度，主要是为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为公司设定上述担保额度，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融资需求，提供担保的公司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 528,302.4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40.51%，占总资产的 85.1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余额为 244,147.4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88.43%，占总资产的 39.35%，其中公司对控股/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96,234.48 万元，子公司对子（孙）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8,877.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表外担保余额为 129,036.00 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